附件1-4

苏州工业园区申请开展“留园优技”项目制培训承诺书

本单位 （单位名称）郑重承诺如下：

1.本单位自愿遵守《关于开展“留园优技”项目制培训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，按规定的培训方式、内容以及时限开展“留园优技”项目制培训，并提交相关材料。

 2.本单位申请开展“留园优技”项目制培训所提交的各项申请材料及其内容信息完整，且真实有效。

 3.本单位组织参加“留园优技”项目制培训的线上培训的学员，均为与本单位依法建立劳动关系，按规定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，2021年2月和3月正常缴纳社会保险，且均为春节当月（2月1日至2月28日）留园职工。

 4.本单位按规定落实培训全过程监督管理措施，如实编制培训教学计划并严格落实，做到职工线上培训有签到注册、有学习记录(包括学习的课程名称、日期、次数、时长等)，真实、完整记录学习过程并对培训结果进行考核，同时做好培训过程的跟踪、评估和监管。落实各类档案资料的留存、归档。

 5. 本单位“留园优技”项目制培训完成后，申请职工培训补贴所提交的各项申报材料及其内容信息完整，且真实有效。

 6.本单位愿意接受各类审计、监督，并配合提供检查所需资料。

 **本单位承诺：如存在虚假承诺情况或投诉举报被查实，或在监督检查中发现本单位存在与承诺内容不符的情形，自愿放弃职工培训补贴，接受处理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**

 承诺单位（盖章）

 法定代表人（委托代理人）签字：

 承诺日期： 年 月 日

**授权委托书**

 本单位委托 （姓名）前来办理开展“留园优技”项目制培训相关事宜，委托权限为特别授权，可以代表本单位提交材料、接受询问、接收法律文书、作出承诺等。

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：

 委托单位（盖章） ：

 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 委托日期： 年 月 日

备注：委托代理人需提交身份证用于核验。